



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新聞稿

Hualien District Prosecutors Office Press Release

發稿日期：111年11月10日

聯絡人：主任檢察官林俊廷

聯絡電話：(03) 822-6153

花蓮檢調警共同偵辦村長候選人賄選案

積極查緝買票賄選

本署江昂軒檢察官指揮法務部調查局花蓮縣調查站、花蓮縣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及少年隊、刑事警察局電信偵查大隊、臺中市政府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、花蓮憲兵隊，共同於昨(9)日早上持法院核發之搜索票，對花蓮縣秀林鄉田姓村長候選人住處等6個地點執行搜索，並通知田姓村長候選人及可疑受賄民眾共6人到案。經檢察官訊問後，認田姓村長候選人涉嫌違反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99條第1項行求、期約及交付賄賂犯罪嫌疑重大，惟無羈押之必要，諭知具保3萬元。

本件田姓村長候選人涉嫌於宣布參選後，以轉贈愛心物資為名義，向該選區多位有投票權之選民交付有相當價值之白米或現金1,000元，藉此尋求投票支持，因而涉犯投票行賄罪嫌。經檢調警多日蒐證，為進一步查悉相關事證，於昨(9)日早上發動搜索及通知6人到案詢問(及訊問)，並查扣相關證據及不法所得。

本署呼籲，以送禮形式包裝之賄選行為，仍會涉犯投票行賄罪，本署必會嚴加查緝，切勿以身試法，期望全民共同端正選風，提昇我國民主政治。民眾若發現有賄選情事，歡迎提出檢舉，因而查獲賄選者可獲得高額檢舉獎金，本署檢舉賄選專線：(03) 823-0159、0800-024-099按4。